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許淑英
電話：04-7531826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e630035@emai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228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於112年6月7日召開之「研商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開學日會議」一案，會議決議日程詳如說明，請各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6月9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763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會議係教育部依據「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辦法」，並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之「113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」及「小年夜調整放假之常態性因應機制」所召開研商會議，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相關日程如下：
 - (一)112學年度1學期開學日：112年8月30日(星期三)。
 - (二)寒假假期起迄時間：113年1月21日至113年2月10日，共計21天。
 - (三)112學年度第2學期開學日：原定於113年2月12日(星期一)開學，因配合113年農曆除夕及春節假期，調整113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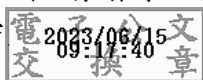




2月12日、13日及14日為放假日，第2學期開學日為113年2月15日(星期四)，惟基於小年夜補班日親子作息同步之考量，113年2月15日(星期四)開學日之課務調整至2月17日(星期六/補班日)實施，爰第2學期開始上課日為113年2月16日(星期五)。另2月15日(星期四)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仍應正常到校上班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、張淑惠督學、劉致芬督學、張峻銘督學、黃俊錡督學、黃敏宜督學、白淑如督學、許惠茹督學



裝

訂

線